

課
長
(四)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中華民國 97 年度

(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至 97 年 12 月 31 日止)

單 位 預 算

主辦會計人員 楊淑惠

機關長官 涂炳鑫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依據「臺北縣各地政事務所組織規程」設立，主要業務係辦理轄區內土地建物登記、測量地價及地政資訊等業務。

(二)內部分層業務：主任綜理所務，秘書協助主任綜理所務，下設四課，分別掌理下列事項：

1. 登記課：土地建物登記、便民服務、地籍異動通知、倉庫管理、核算規費。
2. 測量課：土地建物複丈、地目變更勘查、地籍圖重測、未登錄地勘查、圖解地籍圖數化。
3. 地價課：規定地價、申報地價、調整現值、現值申報、地價調查、住所查核。
4. 資訊課：謄本核發、資訊管理。
5. 會計員：依法辦理會計業務事項。
6. 人事管理員：依法辦理人事管理業務事項。

二、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前年度(95年)實施成果及決算辦理概況：

1. 95年實施成果：

本年度分為行政管理、地政管理和一般建築及設備共3個工作計畫，各項工作計畫均依照進度及計畫逐項辦理完成。

2. 95年決算辦理概況：

歲入預算數 106,483,000 元，決算數 142,375,600 元；執行率 133.71%。

歲出預算數 79,080,000 元，決算數 71,545,201 元，執行率 90.47%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二)上年度(96年)已過期間各項業務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1. 歲入：

罰金罰鍰及怠金：預算數 2,546,000 元，截至 6 月底實收累計數 977,721 元，約佔預算數 38.40%。

行政規費收入：預算數 117,070,000 元，截至 6 月底實收累計數 65,662,844 元，約佔預算數 56.09%。

使用規費收入：預算數 11,327,000 元，截至 6 月底實收累計數 5,546,449 元，約佔預算數 48.97%。

財產孳息收入：預算數 6,000 元，截至 6 月底實收累計數 5,088 元，約佔預算數 84.80%。

其他收入截至 6 月底實收累計數 381 元。

2. 歲出：

一般行政：歲出預算數 49,257,000 元，截至 6 月底實支累計數 28,338,815 元，約佔預算數 57.53%。

地政業務：歲出預算數 27,412,000 元，截至 6 月底實支累計數 10,655,523 元，約佔預算數 38.87%。

一般建築及設備：歲出預算數 3,839,000 元，截至 6 月底實支累計數 2,903,799 元，約佔預算數 75.64%。

三、本年度施政(業務及工作)計畫重點及預算提要：

(一)本年度計畫重點及預期績效：

1. 加強地籍管理，確保資料安全；落實登記業務單一窗口作業，便捷申辦流程；管理外人地權，執行列冊管理未辦繼承登記土地並加強輔導民眾辦理繼承登記。
2. 精確反映景氣復甦情況及房地產動態，合理調整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促進土地稅賦公平，衡平政府財務收支及維護民眾財產權益。
3. 利用衛星定位測量技術(G.P.S..)辦理各開發區地籍測量工作，提高測量精度，縮短作業流程，以建立正確地籍資料。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4. 加強資訊整合、系統整合、資料整合，邁向網路窗口服務：

(1)、執行地籍、地價、地籍圖異動資料同步傳輸，確保地籍正確，以便查閱，減少謄本申請量，達成便民效果。

(2)、完成建置「地政 e 網通」服務，發展單一窗口，增進跨所服務項目與功能，使得縣民能利用網路完成相關地政申辦作業。

5. 受理人民申請測量案件：

(1)、土地複丈、建物測量全面電腦化作業，提昇測量精確度及行政效率。

(2)、建立建物平面圖掃描及圖檔數化資料以方便各項資訊應用。

(3)、受理網路土地鑑界案件申請。

(4)、跨所、跨縣市數值地區地籍圖及建物平面圖電腦謄本核發，隨到隨辦立即領件達到「一處收件全程服務」。

(5)、加強內部作業查核，消弭經界紛爭，確保民眾權益。

6. 辦理公告土地現值暨重新規定地價作業，落實宗地校核計畫，校核宗地基本資料檔，不定期地價釐正異動，更正相關圖表、電腦檔、並賡續檢討及劃分地價區段。

(二) 本年度歲出預算提要：

本年度歲出預算共編列 80,553,000 元，較去年增加 45,000 元，其中經常門預算 77,454,000 元，資本門預算 3,099,000 元，其明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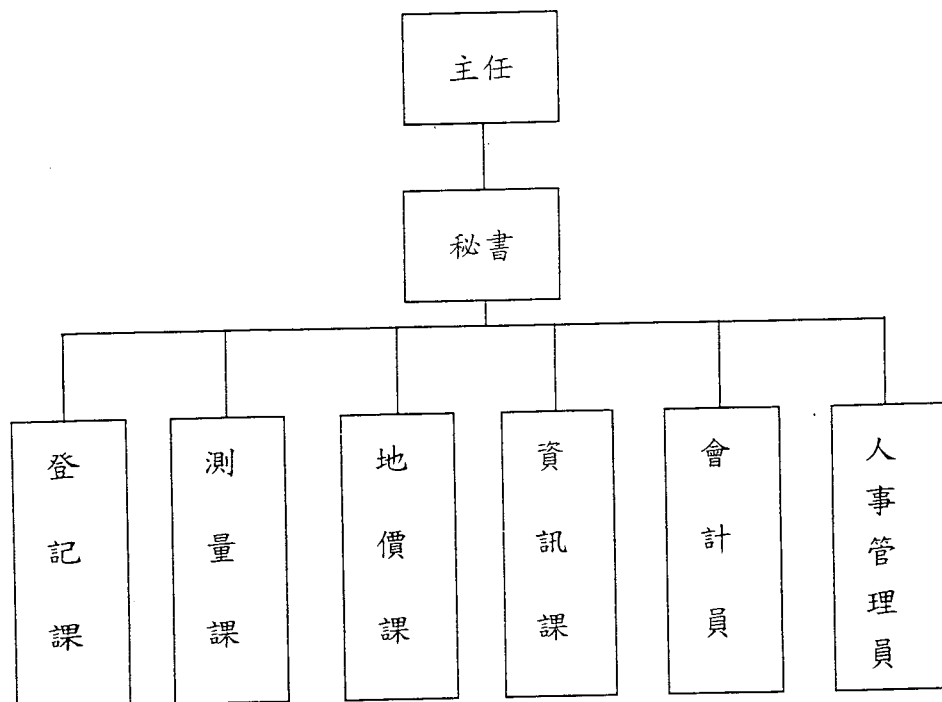
1. 一般行政計畫預算共列 50,323,000 元，包括人事費 49,761,000 元，業務費 508,000 元，獎補助費 54,000 元。

2. 地政業務計畫預算共列 27,131,000 元，包括人事費 3,648,000 元，業務費 21,618,000 元，獎補助費 1,865,000 元。(中央補助款人事費：18,000，業務費：17,000 元)

3.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預算共列 3,099,000 元，包括運輸設備 540,000 元，資訊軟硬體設備 1,629,000 元，雜項設備 930,000 元。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四、組織系統圖：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五、員額編制表：

職	稱	員	額				
主	任		1				
祕	書		1				
課	長		4				
管	理	師	1				
課	員		47				
技	士		10				
技	佐		3				
助	理	員	7				
助	理	管	理	師	1		
辦	事	員	5				
書	記		3				
人	事	管	理	員	1		
會	計	員	1				
測	量	助	理		14		
技	工		1				
工	友		3				
合	計	職	員		85		
		技	工	及	工	友	18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97年度

員額編制表

類 別	法定編制員額	本年度預算員額	上年度預算員額	與上年度預算 員額比較增減
民意代表				
職員	85	50	48	2
教員				
警察人員				
消防人員				
技工	15	15	16	-1
駕駛				
工友	3	3	3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及法令依據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總計	144,798	130,949	142,376	13,849
				經常門合計	144,798	130,949	142,376	13,849
03				7103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55	2,546	1,739	-591
	10109			7103101090000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1,955	2,546	1,739	-591
		01		7103101090100 罰金罰鍰及息金	1,955	2,546	1,739	-591
			07	7103101090107 罰金罰鍰	1,955	2,546	1,739	-591
04				71040000000 規費收入	142,837	128,397	140,610	14,440
	10109			7104101090000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142,837	128,397	140,610	14,440
		01		710410109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31,510	117,070	128,806	14,440
			03	7104101090103 審查費	20,667	14,760	15,240	5,907
			04	7104101090104 登記費	105,323	95,732	107,006	9,591
			05	7104101090105 證照費	5,520	6,578	6,560	-1,058
		02		7104101090200 使用規費收入	11,327	11,327	11,803	
			05	7104101090205 場地設施使用費	2	2	3	
			06	7104101090206 資料使用費	11,325	11,325	11,800	
06				71060000000 財產收入	6	6	27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及法令依據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1	10109		7106101090000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6	6	27		
			01 7106101090100 財產孳息	6	6	8		
			01 7106101090101 利息收入	6	6	8		
			06 710610109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8		
			01 7106101090601 廢舊物資售價			18		
			71110000000 其他收入			1		
			10109 7111101090000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1		
			06 7111101090600 雜項收入			1		
			01 7111101090601 其他雜項收入			1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0			7100000000 臺北縣政府地政局主管	80,553	80,508	71,545	45	
	10109		7101090000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80,553	80,508	71,545	45	
		01	703101090100 一般行政	50,323	49,257	45,721	1,066	
		01	7103101090101 行政管理	50,323	49,257	45,721	1,066	
		04	703101090400 地政業務	27,131	27,412	24,472	-281	
		09	7103101090409 地政管理	27,131	27,412	24,472	-281	
		07	7031010907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3,099	3,839	1,352	-740	
		01	7203101090701 建築及設備	3,099	3,839	1,352	-740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7103101090107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承辦單位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預算金額	1,955千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依土地法規定徵收逾登記罰鍰。 二、法令依據：土地法規。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710310109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1,955,000
	7103101090107 罰金罰鍰	年	1	1,955,000	1,955,000
					罰金罰鍰-- 土地法第73條 逾期徵收罰鍰登記費以納至 20倍為限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7104101090103 行政規費收入-審查費	承辦單位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預算金額	20,667千元
歲入 項目 說明	一、項目內容：依照土地法之規定計收人民法團申請土地及建物土地複丈及建築改良物測量費。 二、法令依據：土地法規。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7104101090100 行政規費收入				20,667,000	
7104101090103 審查費	年	1	20,667,000	20,667,000	複丈費-- 土地法第47條之2 (1)辦理分割 每筆以800元*3,284筆 =2,627,200元 (2)辦理鑑界 每筆以4,000元*4,500筆 =18,000,000元 (3)辦理地目變更勘查 每筆以400元*100筆=40,000 元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7104101090104 行政規費收入-登記費	承辦單位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預算金額	105,323千元
-----------------	-----------------------------	------	------------	------	-----------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依照土地法之規定計收人民法團申請土地及建物各項登記費。
	二、法令依據：土地法規。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710410109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05,323,000	
7104101090104 登記費				105,323,000	
	年	1	20,428,000	20,428,000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土地登記應由權利人按申報 地價或土地他項權利價值繳 納登記費千分之二 (10,214,000,000元)
	年	1	84,895,000	84,895,000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聲請為土地權利變更登記應 由權利人按申報地價或權利 價值繳納登記費千分之一 (84,895,000,000元)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7104101090105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承辦單位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預算金額	5,520千元
歲入 項目 說明	一、項目內容：依照土地法之規定計收人民法團申請土地及建各項登記、分割、地目變更權利書狀費。 二、法令依據：土地法規。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7104101090100 行政規費收入				5,520,000	
7104101090105 證照費	張	69000	80	5,520,000	土地法第67、77條書狀費-- 因土地權利變更登記所發給 之土地權利書狀每張應繳費 額依土地法第67條之規定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7104101090205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承辦單位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預算金額	2千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投幣式影印機場地出借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依據臺北縣政府87.10.21(87)北府教四字第323676號函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7104101090200 使用規費收入				2,000	
7104101090205 場地設施使用費	年	1	2,000	2,000	依據臺北縣政府 87.10.21(87)北府教四字第 323676號函辦理 投幣式影印機場地出借費收入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7104101090206 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承辦單位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預算金額	11,325千元
歲入 項目 說明	一、項目內容：依照土地法及土地參考資訊檔作業要點之規定計收人民法團申請土地及建物各項圖冊簿謄本工本費或閱覽費。 二、法令依據：土地法規及土地參考資訊檔作業要點。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7104101090200 使用規費收入				11,325,000	
7104101090206 資料使用費				11,325,000	
	年	1	120,000	120,000	土地界標工本費-- 界標管理辦法 塑膠界標每支\$70元*1,500支 =105,000元 鋼釘界標每支\$10元*1,500支 =15,000元
	年	1	11,158,000	11,158,000	地籍圖簿謄本費-- 土地法第79之2條、地籍總歸 戶實施辦法第12條及土地或 建物參考資訊閱覽費及列印 費收費標準 (1)申請閱覽地籍資料、總歸 戶或土地/建物參考資訊檔資 料或發給人工(電子)登記、 地價、建物測量成果圖、地 籍圖謄本或土地/建物參考資 訊檔資料等應繳納使用費、 閱覽費及工本費預算數 10,720,500元 (2)申請閱覽地籍資料或抄錄 、影印登記聲請書及信託專 簿等應繳納閱覽及工本費每 張10元*1600張=16,000元 (3)申請發給人工影印登記簿 謄本每張5元*14,000張 =70,000元 (4)申請發給人工影印建物測 量成果圖、地籍圖謄本，每 張15元*100張=1,500元 (5)依土地基本資料流通作業 要點暨臺北縣土地基本資料 庫電子流通作業收費基準發 給地籍電子資料檔，預算數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350,000元
	張	10000	1	10,000	申請書用紙工本費-- 土地法規 每張以1元計算
	張	200	5	1,000	傳真工本費-- 臺北縣各地政事務所受理傳 真申請謄本作業要點 每張以5元計算
	張	900	40	36,000	晒圖工本費-- 臺北縣各地政事務所地籍藍 晒底圖訂正及藍晒圖晒發作 業要點 每張以40元計算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7106101090101 財產孳息-利息收入	承辦單位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預算金額	6千元
歲入 項目 說明	一、項目內容：本所專戶存款利息收入。 二、法令依據：依據各縣(市)地方總預算編製要點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7106101090100 財產孳息				6,000	
7106101090101 利息收入				6,000	
	次	2	3,000	6,000	依據各縣(市)地方總預算編 製要點辦理 專戶存款利息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7103101090101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承辦單位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預算金額	50,323千元
歲出計畫說明	一、計畫內容：綜理本所經常業務，推展一般性行政管理工作。 二、預期成果：如期完成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0100 人事費				49,761,000	縣庫負擔 50,323,000元。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年	1	29,570,059	29,570,059	職員薪津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年	1	5,829,300	5,829,300	技工、測量助理薪津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年	1	1,081,800	1,081,800	工友薪津
0111 獎金	年	1	2,221,130	2,221,130	職員考績
0111 獎金	年	1	3,489,190	3,489,190	職員年終獎金
0111 獎金	年	1	1,696,625	1,696,625	技工、測量助理考績、年終獎金
0111 獎金	年	1	315,525	315,525	工友考績、年終獎金
0121 其他給與	年	1	768,000	768,000	職員休假補助費
0121 其他給與	年	1	240,000	240,000	技工、測量助理休假補助費
0121 其他給與	年	1	48,000	48,000	工友休假補助費
0131 加班值班費	年	1	829,856	829,856	不休假加班費
0142 退休離職儲金	年	1	298,687	298,687	提撥退撫基金等
0142 退休離職儲金	年	1	359,640	359,640	技工、測量助理退職準備
0142 退休離職儲金	年	1	65,448	65,448	工友退職準備
0151 保險	年	1	2,281,128	2,281,128	職員保險費
0151 保險	年	1	563,832	563,832	技工、測量助理保險費
0151 保險	年	1	102,780	102,780	工友保險費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0200 業務費				508,000	
0279 一般事務費	年	1	309,264	309,264	公務用文具紙張、郵資、印刷、消耗、雜支等
0279 一般事務費	人	71	500	35,500	文康活動費
0281 房屋建築養護費	平方公尺	1724	39	67,236	辦公廳舍修繕費
0298 特別費	月	12	8,000	96,000	首長特別費
0400 獎補助費				54,000	
0456 獎勵及慰問	人	9	6,000	54,000	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中華民國91年度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7103101090409 地政業務-地政管理		承辦單位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預算金額		27,131千元	
歲 出 計 畫 說 明	一、計畫內容：依照土地法及相關法令受理人民申請登記、測量案件、地價查估、公告土地現值及地政資訊作業等。								
	二、預期成果：如期完成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0100 人事費					3,648,000	縣庫負擔 27,096,000元，中央補助 35,000元。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人*月	2*12	44,300	1,063,200	六等約聘人員薪資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人*月	1*12	33,000	396,000	五等約僱人員薪資			
0111 獎金		人*月	2*1.5	44,300	132,900	約聘人員年終獎金			
0111 獎金		人*月	1*1.5	33,000	49,500	約僱人員年終獎金			
0111 獎金		人*月	14*12	2,000	336,000	測量助理工程獎金			
0121 其他給與		人	1	16,000	16,000	約僱人員休假補助費			
0121 其他給與		人	2	16,000	32,000	約聘人員休假補助費			
0131 加班值班費		年	1	1,363,284	1,363,284	員工趕辦公務加班費			
0131 加班值班費		年	1	18,000	18,000	趕辦地籍清理加班費(內政部96.8.29台內地字第0960136773號函)			
0142 退休離職儲金		人*月	2*12	2,748	65,952	約聘人員退職準備			
0142 退休離職儲金		人*月	1*12	1,998	23,976	約僱人員退職準備			
0151 保險		人*月	2*12	4,596	110,304	約聘人員保險費			
0151 保險		人*月	1*12	3,407	40,884	約僱人員保險費			
0200 業務費					21,618,000				
0202 水電費		年	1	1,186,640	1,186,640	水電費			
0203 通訊費		年	1	56,000	56,000	電傳視訊及跨所等ISDN數據線路費用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0203 通訊費	年	1	144,000	144,000	數據專線租用及網路費用
0203 通訊費	年	1	538,600	538,600	郵資、電話費
0213 資訊服務費	年	1	540,000	540,000 - 48,000 492,000	地政資訊硬體設備維護(含主機、通訊設備及防火牆等)
0213 資訊服務費	年	1	362,000	362,000	整合作業系統諮詢及資料維護
0213 資訊服務費	年	1	180,000	180,000	地政資訊其他設備維護及零件換修
0213 資訊服務費	年	1	113,000	113,000	圖解數位化系統作業諮詢及資料維護
0213 資訊服務費	年	1	34,000	34,000	建物平面圖建檔及核發系統作業諮詢及資料維護
0214 其他業務租金	年	1	130,000	130,000	影印機租金
0221 稅捐及規費	輛	2	900	1,800	公務車檢驗費
0221 稅捐及規費	輛	5	11,230	56,150	公務車牌照稅
0221 稅捐及規費	輛	5	6,210	31,050	公務車燃料費
0221 稅捐及規費	輛	3	450	1,350	機車燃料費
0221 稅捐及規費	輛	1	15,210	15,210	公務車牌照稅
0221 稅捐及規費	輛	1	7,200	7,200	公務車燃料費
0231 保險費	輛	3	700	2,100	機車責任保險費
0231 保險費	輛	6	3,500	21,000	公務車責任保險費
0231 保險費	年	1	189,000	189,000	地政機關責任保險
0231 保險費	年	1	10,000	10,000	志工人員保險
0231 保險費	年	1	44,000	44,000	電子設備保險
0231 保險費	年	1	11,440	11,440	辦公廳舍火險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年	1	11,239,421	11,239,421	臨時人員共33人，包含薪資、年終獎金、保險、退職準備等。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年	1	20,000	20,000	自辦教育訓練講師鐘點費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0271 物品	公升*輛	2268*6	32	435,456	公務車油料費
0271 物品	年	1	56,000	56,000	地籍藍晒圖材料
0271 物品	年	1	57,000	57,000	土地界標
0271 物品	年	1	311,677	311,677	文具用品、各項耗材、法令書刊、影印及報表用紙、檔案夾、刻印、研考業務等
0271 物品	年	1	60,000	60,000	印刷各類書表及封面等
0271 物品	年	1	824,000	824,000	各類印表機碳粉等耗材
0271 物品	年	1	140,000	140,000	其他電腦作業用各項耗材(鍵盤、滑鼠及儲存媒體等)
0271 物品	年	1	126,000	126,000	電子作業謄本用紙等
0271 物品	年	1	99,000	99,000	不斷電系統用電池
0271 物品	年	1	48,000	48,000	網路線路變更佈設及週邊材料等
0271 物品	年	1	95,000	95,000	電腦軟硬體內部設備等(1萬元以下)
0271 物品	年	1	95,000	95,000	電腦作業文具、檔案夾、報表紙、法令書籍等
0271 物品	年	1	3,000	3,000	辦理地籍清理相關業務之影印紙張、用品材料等費用(內政部96.8.29台內地字第0960136773號函)
0271 物品	年	1	30,000	30,000	使用年限未及2年或1萬元以下之辦公器具、測量儀器設備
0279 一般事務費	年	1	61,000	61,000	印刷地籍圖用紙、地目變更清冊收件簿通知等
0279 一般事務費	年	1	411,000	411,000	整理環境及雜項費用
0279 一般事務費	年	1	72,000	72,000	保全服務費
0279 一般事務費	年	1	84,000	84,000	印刷規費聯單、各項書表紙張用品及為民服務文宣等
0279 一般事務費	年	1	70,000	70,000	各類檔案封面更換
0279 一般事務費	年	1	10,600	10,600	辦理研考業務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0279 一般事務費	年	1	1,292,200	1,292,200	塑膠權狀
0279 一般事務費	年	1	139,600	139,600	印刷及裝訂公告現值作業所需相關報表圖表
0279 一般事務費	年	1	6,000	6,000	公告現值說明會場地佈置及資料製作等雜項支出
0279 一般事務費	年	1	70,000	70,000	委託印製地價區段圖籍等費用
0281 房屋建築養護費	年	1	60,000	60,000	倉庫及內部設備等維護
0282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輛	4	8,313	33,252	公務車養護費
0282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輛	2	49,877	99,754	公務車養護費
0283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年	1	70,000	70,000	建築物公共安全及消防設備檢修費
0283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年	1	175,000	175,000	影印機、傳真機、電話總機等事務機器、冷氣機、發電機、指紋機及電氣電路設備等維護
0283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年	1	147,000	147,000	地籍測量儀器設備等維護
0283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年	1	220,000	220,000	電腦機房及其他設備線路維護
0291 國內旅費	年	1	1,248,500	1,248,500	處理經常一般公務或實施特定工作計畫所需之差旅費用
0291 國內旅費	年	1	14,000	14,000	出席地籍清理相關會議及教育訓練等之差旅費(內政部96.8.29台內地字第0960136773號函)
0294 運費	年	1	20,000	20,000	公務運輸、裝卸等運費
0400 獎補助費				1,865,000	
0451 損失及賠償	年	1	1,865,000	1,865,000	按土地法規定提列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資本門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7203101090701 一般建築及設備-建築及設備	承辦單位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預算金額	3,099千元
歲出計畫說明	一、計畫內容：為推展地政業務，提昇為民服務品質，充實各項設備。 二、預期成果：如期完成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0300 設備及投資				3,099,000	縣庫負擔 3,099,000元。
0305 運輸設備費	輛	1	540,000	540,000	汰換公務車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台	4	270,000	1,080,000	汰換應用伺服器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式	1	500,000	500,000	主機硬碟及記憶體擴充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式	1	49,000	49,000	機架增購及相關電配工程工作計畫
0319 雜項設備費	式	1	70,000	70,000	汰換機房監視系統
0319 雜項設備費	式	1	15,000	15,000	汰換公文用條碼機
0319 雜項設備費	式	1	200,000	200,000	繪圖機購置計畫
0319 雜項設備費	式	1	550,000	550,000	光波測距電子經緯儀
0319 雜項設備費	式	1	95,000	95,000	高低壓受配電設備遮雨棚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合計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預備金	小計	人事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總計	80.553	53.409	22.126	1.919			77.454			3.099			3.099
一般行政	50.323	49.761	508	54			50.323						
行政管理	50.323	49.761	508	54			50.323						
地政業務	27.131	3.648	21.618	1,865			27.131						
地政管理	27.131	3.648	21.618	1,865			27.131						
一般建築及設備	3.099									3.099			3.099
建築及設備	3.099									3.099			3.099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資本支出分析表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合計	設 備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利		投資
總 計	3.099					540	1,629	930			
一般建築及設備	3.099					540	1,629	930			
建築及設備	3.099					540	1,629	930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人 事 費 分 析 表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預算員額	全年度人事費												備註	
		民意代表待遇	政務人員待遇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獎金	其他給與	加班值班費	退休退職給付	退休離職儲金	保險	調待準備		合計
正式員額	50			29,570,059			5,710,320	768,000			298,687	2,281,128		38,628,194	
職員	50			29,570,059			5,710,320	768,000			298,687	2,281,128		38,628,194	
約聘僱人員	3				1,459,200		182,400	48,000			89,928	151,188		1,930,716	
技工	15					5,829,300	2,032,625	240,000			359,640	563,832		9,025,397	
工友	3					1,081,800	315,525	48,000			65,448	102,780		1,613,553	
其他人事費									2,211,140					2,211,140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約聘僱人員費用分析表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約聘人員 (人*月)	約僱人員 (人*月)	全年度預算數	說 明 (詳列基準文號及人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10				臺北縣政府地政局主管		1,930,716	包括約聘僱人員待遇1,459,200元,年終工作獎金182,400元,保險費151,188元,離職儲金89,928元及休假補助48,000元。
	109			7101090000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1,930,716	
		04		703101090400 地政業務		1,930,716	
			09	7103101090409 地政管理		1,930,716	
					2*12	1,063,20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12	396,00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1.5	49,500	年終工作獎金
					2*1.5	132,900	年終工作獎金
					2	32,000	休假補助
					1	16,000	休假補助
					1*12	23,976	離職儲金
					2*12	65,952	離職儲金
					1*12	40,884	保險費
					2*12	110,304	保險費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業務計畫及 工作計畫名稱	車輛 數	車輛 種類	乘客 人數 (不含 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 公分)	牌照稅 (全年)	燃料使 用費 (全年)	油料費(全年)			養護費	車輛 保險費	車輛 檢驗費	備註
								數量 (公升)	單價 (元)	金額				
地政業務 地政管理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	4	08501	1998	11,230	6,210	2,268	32.0	72,576	49,877	3,500	900	EY-9060
	3	小客車	4	09602	1997	33,690	18,630	6,804	32.0	217,728	24,939	10,500		4831-RJ 4832-RJ 4833-RJ
	1	小客車	7	08401	2400	11,230	6,210	2,268	32.0	72,576	8,313	3,500		HW-2536預計 97/01汰換為8人 座小客貨車
	1	小客車	7	08701	2461	15,210	7,200	2,268	32.0	72,576	49,877	3,500	900	L4-6647
	3	機車		08301	125		1,350		32.0			2,100		FCM-772(83) FDB-336(84) GIB-450(85)
		合計				71,360	39,600			435,456	133,006	23,100	1,800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97年度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受雇人員報酬	購買商品及勞務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資及增資		
								對企業	對非營利機構及民間	對政府	對國外		對基金營業特種	對基金非營業特種	對民間企業
總計		64,668	10,867				1,919			77,454					
01 一般公共事務		64,668	10,867				1,865			77,400					
02 防衛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04 教育															
05 保健															
06 社會安全與福利							54			54					
07 住宅及社區服務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09 燃料與能源															
10 農、林、漁、牧業															
11 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12 運輸及通信															
13 其他經濟服務															
14 環境保護															
15 其他支出															

臺北縣樹林地政事務所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 計
資 本 移 轉				土 地 購 入	無 形 資 產 購 入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對 企 業	對 非 營 利 機 構 及 民 間	對 政 府	對 國 外			住 宅	非 住 宅 房 屋	營 建 工 程	運 輸 工 具	資 訊 軟 體	機 械 及 其 他 設 備		土 地 改 良	
								540		2,559		3,099	80,553	
								540		2,559		3,099	80,499	
													54	